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终止实施“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和“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和原“汕头生产基地项目”变更后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合计 41,157.18 万元及其孳息用于建设“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 本次“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拟在汕头潮南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地块实施（该地块原为实施“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购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投入 6,143.80 万元用于土地购置及相关的土地平整、设计规划、勘察等事项。本项目拟继续投入募集资金 46,336.88 万元实施，其中拟使用“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990.64 万元及其孳息、“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450.95 万元及其孳息、“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26.56 万元及其孳息、原“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后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 16,289.03 万元及其孳息。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时间 3 年，达产后，预计新增年均收入 110,706.37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 16.18%。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拉芳家化”）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5 号”文《关于核准拉芳家化股份有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拉芳家化于 2017 年 3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3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8.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180.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92.0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988.3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7]G14024490360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资金 169,082,684.02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前述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7] G14024490371 号）。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2019]G18033850065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拟使用总金额 41,874.42 万元建设“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化产品（洗发水、沐浴露）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 14,551.83 万元及其孳息，差额部分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补足（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终止“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并将其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和“个人防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剩余 16,289.03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募集资金暂不决定具体投向，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相关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上述变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概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万元）
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	9,990.64
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9,876.41
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	16,289.03
已支付的土地购置费用（具体用途尚待确定）	5,718.3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7,687.41
建设研发中心项目	5,426.56
合计	74,988.39

注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原“汕头生产基地项目”已投入 6,140.17 万元用于购置生产用地及相关的土地平整、设计规划等事项；“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拟在该地块上占用部分面积建设实施，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9,876.41 万元已包含分摊的上述土地购置及相关费用（421.83 万元）。原“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部分土地暂不确定具体用途，该部分土地购置及相关费用合计 5,718.34 万元。

注 2：“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系将原“汕头生产基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和“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后的剩余募集资金，还应包含孳息。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应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经公司谨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及“建设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并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孳息和原“汕头生产基地项目”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及孳息用于建设“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拟在汕头潮南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地块实施（该地块原为实施“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购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投入 6,143.80 万元用于购置该地块及相关的土地平整、设计规划、勘察等事项，本项目拟继续投入募集资金 46,336.88 万元实施，其中拟使用“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990.64 万元及其孳息、“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450.95 万元及其孳息、“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26.56 万元及其孳息、原“汕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后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 16,289.03 万元及其孳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前后投资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前承诺投资		已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 募集金额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承诺投资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额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额	
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	9,990.64	-	日化产 品产供 研一体 化产业 基地建 设项目	已支付的土 地购置费用 及相关费用	6,143.80
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9,876.41	425.46		承诺继续投 资金额	46,336.88
尚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 ^{注2}	16,289.03	-			
已支付的土地购置费用（具体用途尚待 确定） ^{注1}	5,718.34	5,718.34			
建设研发中心项目	5,426.56	-			
小计	47,300.98	6,143.80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投入金额	5,179.70	-			
合计	52,480.68	6,143.80	合计	52,480.68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

（1）投资概算及使用计划

“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实施主体为拉芳家化，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9,990.64万元，其中9,714.96万元用于建设投资，275.68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具体包括建筑工程费7,812.00万元，设备购置费1,270.00万元，软件购置费350.00万元，项目预备费282.96万元。

（2）项目实施进度的计划

“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规划建设期为2年。项目建设期内完成新建原材料及成品仓库，对部分成产车间进行升级改造；改造研发实验室；建设厂区配套设施等建设内容，并引入智能化、柔性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建设生产运营信息化系统，提升现有产线产能，并打造智能化、柔性化的生产线。

（3）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尚未实际投入建设。

2、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1）投资概算及使用计划

“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拉芳家化，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9,876.41 万元（包含分摊的土地购置费、设计规划、土地平整费等支出 421.83 万元），其中 9,716.52 万元用于建设投资，159.90 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具体包括分摊的土地购置费、设计规划及土地平整费 421.83 万元，建筑工程费 7,186.68 万元，设备购置费 1,545.00 万元，软件购置费 280.00 万元，项目预备费 283.01 万元。

（2）项目实施进度的计划

“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建设期内完成花露水生产中心及配套建筑建设，建设喷雾花露水产品、瓶装花露水产品生产线，购置配料、灌装、仓储等主要工艺流程相关的生产设备以及生产运营所需的数据化管理系统、网络硬件设备等。

（3）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的累计投入金额合计 425.46 万元，包括分摊的土地购置费、规划设计费和场地平整费 421.83 万元，投入的勘察费 3.63 万元。

3、建设研发中心项目

（1）投资概算及使用计划

“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实施主体为拉芳家化，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5,426.56 万元，其中：场地购置及装修费 3,240.00 万元，研发仪器及实验设备购置费 1,630.16 万元，研发经费 556.40 万元。

（2）项目实施进度的计划

“建设研发中心项目”规划的项目建设期为 1 年，在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基础理论研究实验室、应用研究实验室和功效评价实验室等三个实验室的建设。

（3）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尚未投入建设。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1、拟终止“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原因

原“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拟在公司潮南工厂实施，项目拟在厂区部分厂房之间新建仓储空间，受外部环境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投资、控制风险等因素考量，截至公告日披露日，项目土建工程尚未能正式开展。

在公司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品牌品类矩阵建设、营销渠道网络升级的战略推动以及日化行业企业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宏观背景下，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应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经公司谨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并将其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一方面，原“日化产品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系公司在面对外部经济环境冲击时作出的审慎性应对，通过集约型投资，短期内可以提高公司现有日化产线产能，缓解产能瓶颈，并部分实现柔性化、自动化生产，但受限于现有厂区的既有基础，无法从根本上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技术、生产工艺及核心竞争力。

另一方面，在国内经济持续复苏，市场投资信心逐步提振，深化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的宏观背景下，公司终止“日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适时推进“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有利于加快推进企业数字化进程、推动智能制造方案落地，抓住重要机遇期，实现高质量发展。

2、拟终止“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的具体原因

近年来，随着化妆品市场多细分场景消费需求的不断涌现，公司也在积极深化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品类矩阵建设的发展战略，原项目“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旨在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日化产品线，促进公司开拓新的增长点，增强公司在日化产品领域的竞争力。但由于“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拟占用潮南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部分地块实施，与公司主要的生产区域潮南厂区之间尚存在一定的物理空间，需重新配置生产、仓储物流、人力等资源，且部分资源在两个厂区之间流动无法实现及时响应、高效触达的效果。

另一方面，通过“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在潮南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地块上统一规划建设传统日化产品、花露水及婴童产品生产线，并建设智能化的仓储物流中心及现代化的研发实验室，从而实现不同产品产线之间的协同管理、整合、以及资源共享，提升运营效能。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应公司深化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品类矩阵建设的发展战略，经公司谨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个护产品（花露水）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并将其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3、拟终止建设研发中心项目的具体原因

“建设研发中心项目”最早立项于2014年，项目拟建设基础理论研究实验室、应用研究实验室和功效评价实验室三大研发实验室，开展日化相关产品的基础理论研究、产品应用性研究、功效性评价研究。近年来日化行业的技术水平和技术路线已发生一定变化，加上近年来受国内外经济状况、市场需求变动和行业竞争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对产品工艺设计、技术开发提出更高的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对项目进度产生了影响。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应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对研发创新的要求，经公司谨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建设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并将其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实现日化产品生产、产品研发创新、仓储物流的一体化运营管理，项目将建设现代化的研发实验室，在物理空间上更接近生产、物流等环节，进一步增强研发对产品创新的支撑能力。

4、新建“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具体原因

公司将通过建设“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项目”引入先进的生产及研发设备，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拓展生产边界，优化产能结构；构建现代化物流体系，提高物流配送能力和效率；建设研发实验室，增强研发对生产及产品创新的支持能力。实现高标准、高水平、智能化、数字化发展。

一方面，拥抱数字经济已经成为日化企业提升综合竞争力、实现产业升级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公司将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打造多场景应用的数字化智慧工厂，提升日化产品生产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降低平均生产成本、获得规模

效应。

另一方面，基于日化行业消费升级的强大驱动、高品质产品的热销及渠道销售的变化，公司建设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现代化物流系统，升级现有生产工艺，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从而增强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和物流运转效率，适应市场对高品质产品和高效物流体验的需求。

第三，随着日化行业市场多细分场景消费需求的不断涌现，行业逐渐向多元化、精细化、社交化等趋势发展，公司也在深化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品类矩阵建设的发展战略。通过本项目的建设，一方面有利于公司不断升级核心产品生产工艺，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实现核心产品功效创新；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深化拓展婴童产品、积极布局花露水等日化赛道，拓展产品及品牌矩阵，满足消费者多元化、精细化需求。

三、变更后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资金投向

本项目拟通过建设日化产品产供研一体化产业基地，引入先进的生产及研发设备，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拓展生产边界，优化产能结构；构建现代化物流体系，提高物流配送能力和效率；建设研发实验室，增强研发对生产及产品创新的支持能力。实现高标准、高水平、智能化、数字化发展。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引入智能化、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建设生产运营信息化系统，升级日化产品生产工艺，打造智能化、数字化的生产线。

（2）本项目将建设现代化物流基地，通过引入先进的物流技术及专业化设备，建立自动化立体仓库以及全流程物流系统，提升仓储物流的自动化、规范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物流配送能力和效率，有效降低物流成本。

（3）建设现代化日化产品研发实验室，增强新品研发实力，改善现有产品的配方及工艺。增强研发对生产及产品创新的支持能力，以提质增效为目标，实现研发成果积极落地产业化。

项目建成后，拉芳家化将建成集先进生产、技术研发、现代化物流等为一体的产业园区，实现高质量生产、产研结合、产销互促的全新运作模式，助力公司高标准、高水平、智能化、

数字化发展。

2、项目投资结构

本项目拟在汕头市潮南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地块上实施，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通过招拍挂方式获得该地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 6,143.80 万元用于购置该地块及相关的土地平整、设计规划、勘察等事项。本项目拟继续投资金额 46,336.88 万元，其中 44,810.73 万元用于建设投资，1,526.15 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具体包括建筑工程费 22,669.04 万元，场地装修费 8,255.05 万元，设备购置费 12,508.00 万元，软件购置费 500.00 万元，项目预备费 878.64 万元。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将建设启动时间节点设为 T，预计建设期为 3 年。项目建设期内主要包括总体规划设计、立项环评、筛选施工单位、软硬件询价及采购、施工与装修、软硬件安装测试、人员招聘与培训等实施内容。T+4 年，项目开始正式运营。项目运营期内，T+4 年至 T+6 年为产能爬坡期，产能释放率分别为 65%、70%、80%，并于 T+7 年开始保持稳定，产能释放率达 90%。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拥抱数字经济已经成为日化企业提升综合竞争力、实现产业升级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公司将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打造多场景应用的数字化智慧工厂，提升日化产品生产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

(2) 基于日化行业消费升级的强大驱动、高品质产品的热销及渠道销售的变化，公司将通过本项目建设现代化物流系统，升级现有生产工艺，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从而增强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和物流运转效率，适应市场对高品质产品和高效物流体验的需求。

(3) 随着日化行业市场多细分场景消费需求的不断涌现，行业逐渐向多元化、精细化、社交化等趋势发展，公司也在深化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品类矩阵建设的发展战略。通过本项目的建设，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将不断升级核心产品生产工艺，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实现核心产品功效创新；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深化拓展婴童产品、积极布局花露水等日化赛道，拓展产品及品牌矩阵，满足消费者多元化、精细化需求。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受益于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及城镇化进程加速、社交媒体持续市场教育及流行文化的广泛影响等因素影响，居民卫生、健康及美容的意识不断提高，驱动日化行业的长期发展。同时公司层面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品牌品类矩阵建设、营销渠道网络升级，并坚持依托“矩阵”、“年轻”、“国际”、“优化”不断布局发展战略，未来有望获得持续增长。日化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能够消化本项目的新增产能。

(2) 公司拥有成熟的生产管理经验及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稳定的基础，即使在生产环境变化的情况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依旧保持良好且高效的运转。

(3) 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学研经验及优秀的研发团队造就了如今庞大的研发技术储备，能够打造出自身产品的差异化优势，从而支撑本项目的实施并确保尽快达到预期收益。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46,336.88 万元，预计达产年新增年均营业收入 110,706.37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16.18%，税后动态回收期（含 3 年建设期）7.72 年。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人们对生活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促进了消费升级和日化产品的品类不断细分化，不断激发了中国日化市场的增长潜力。Euromonitor 数据显示，我国美妆及个护行业市场规模已由 2012 年的 2,535.59 亿元迅速增长至 2021 年的 5,686.05 亿元，复合增长率高达 9.39%，已发展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美妆及个护产品消费市场。预计到 2026 年，行业规模将增长至 8,177.27 亿元，2022 年-2026 年行业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7.32%，未来仍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目前国内日化行业以线下消费为主，并逐步向线上消费转移，尤其是以抖音、快手、小红书为代表的社交媒体电商平台成为线上消费的新渠道，加之电商直播、KOL 带货、小程序、公众号等网络营销媒介的建设，大大提升了日化品牌的曝光度与购买转化率，推动了日化产品的升级，促进了日化行业持续发展。

（二）新项目的风险提示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洗护产品行业市场渗透率较高，并且基础功能类型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入门门槛较低，导致市场一直处于高度竞争状态，加之行业的国际企业在国内不断抢占市场份额，竞争状态可能将持续加剧。当前日化市场尤其是洗护市场存在品牌数目繁多、品牌概念层出不穷的现状，公司不仅要面对国内新锐品牌的崛起，还要与国际知名品牌同台竞技，日化市场复杂的环境给公司未来的发展带来压力，倘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动向或产品定位不清晰，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降低，进而影响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最终对公司的整体营收产生不利的影响。

2、渠道建设风险

近年来公司持续对销售渠道进行优化调整，拓宽消费群体。线下渠道方面，公司通过“联合价值共建”项目，与经销商在市场建设、产品升级、渠道深耕，促销创新和购物者研究等领域进行更加深入的合作，有效应对消费降级、竞争升级、物流受限等困难和挑战。线上渠道方面，公司积极拓展和优化电商渠道发展路线，推动社区平台建设，深挖新媒体渠道，引导口碑传播，突破用户圈层，扩大品牌影响力。虽然公司不断对销售渠道进行优化调整，但公司能否灵活运用顺应市场变化发展的营销模式仍然是日化企业赖以生存的关键点。随着互联网的高速发展，营销渠道也更为多元化，若公司无法及时顺应市场变化而调整营销模式，则会出现管理滞后、销售业绩不佳等现象。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除向消费者提供具备基本功能属性的日化产品外，不断进行研发、产品创新并推出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的特殊功能性产品以持续提升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力。在技术层面，除了高质量的研发设备投入外，相关研发人员在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尤为重要。日化产品技术性人才专业程度较高，涉及专业较广，大致涵盖了有机化学、分析化学、化学化工工艺、高分子、日用化学品化学、化妆品配方设计、化妆品工艺学、香料香精工艺学等科研领域。若出现关键性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将影响公司日化产品的研发进度，进而降低公司在该类产品上的市场竞争力。

五、新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的说明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的新项目应当在

开工建设前通过在线平台将相关信息告知项目备案机关，依法履行投资项目信息告知义务，并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根据项目所在地，新项目需在汕头市潮南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备案。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次新项目隶属于日用化学品制造业，且涉及土建装修工程，故新项目需在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

综上，公司上述变更后的新项目，尚未完成项目备案和环评工作。上述事项最终能否通过及通过的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是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募投项目作出的变更。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拉芳家化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履行程序完备、合规。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是公司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的适当调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